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营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标准，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1、公司治理层面：包含治理结构、组织机构、内部审计、人力资源、发展战略、企业文化等方面。

2、业务流程层面：包含资金活动、资产管理、采购业务、生产管理、销售业务、财务报告、预算管理、投资与融资管理、信息系统管理等方面。

3、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管理、关联交易、提供担保、重大投资、信息传递与披露等重要事项。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遵循的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企业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2、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3、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4、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企业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5、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三）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情况

1、内部环境

（1）治理结构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形成了相互独立、相互制约、权责明确的工作机制，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促进公司更好的规范运作。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是公司经营管理的决策机构，负责公司发展目标和重大经营活动的决策，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其中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促进董事会更全面、科

学、高效的决策。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组织实施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监督机构，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管及经理的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及公司财务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组织机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在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下，设立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规定了各部门的主要工作职责，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公司正常经营、扩大规模、提高质量、增加效益等方面都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各业务板块、各子公司、各职能部门均按组织结构及权限实行运作管理，公司重大事项均按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实行审批，实现了对主要业务环节和主要管理对象的控制和监督。各子公司根据自身的经营特点，不断完善持续提升决策执行和反馈评价系统，支撑公司进行有效的各项经营与管理活动。

（3）内部审计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公司内部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内部审计部门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2024年度，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持续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落地实施，在赋予的职责和权限范围内，严格按照《内部审计制度》独立行使审计监督职权，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及工作流程等规定，对公司生产经营各环节和子公司的财务收支及经济活动进行审计、检查和监督，对其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理性、合法性做出合理有效的评价，发挥监督作用，促进了公司规范、高效、稳健经营，针对公司对外投资事项、购买和出售资产、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金融衍生品交易等进行专项审计，保障公司重大经营活动按上市公司监管要求有效运行。

（4）人力资源

公司通过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人力资源政策制定和实施方面给予原则指导及相关建议。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以企业经济效益为出发点，根据市场化原则和与员工共发展的文化理念，结合公司中长期的战略目标及当期的经营目标，根据日常业务的不同特点，强化绩效管理目标的引导功能，建立了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激励机制和晋升考核机制。

公司持续加强人才体系建设，以业务发展需要为核心进行能力建设，以关键核心岗位人才梯队培养，开展支撑业务战略落地。通过“数字化驱动人效提升”，构建核心人才能力结构数字化，推动关键岗位梯队建设，建立以高效解决问题为导向、以文化为引领的人才培养体系。持续提升员工系统作战能力、持续提升组织效能及人才效能，打造人才竞争力成为企业可持续有质量增长助推器。在干部管理与培训方面，公司开展不同层级核心人才盘点，不断完善干部管理培养体系，按照各层级能力发展需求及对组织的贡献程度，采取不同的培养策略并开展继任人才梯队培养计划。

(5) 发展战略

公司综合考虑宏观经济政策、国内外市场需求变化、行业发展趋势、竞争对手状况和内外战略环境和运营环境等影响因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研究和充分论证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制定目标清晰、操作可行的发展战略，并在不同的发展阶段和形势下，适时调整战略落地实施规划与举措，通过有效的战略管理合理规避战略风险并充分抓住战略机遇，确保公司未来持续稳健地发展和规范经营。

公司以“提供高效的工作方式，与客户、员工、合作伙伴共同成长”为使命，以“以数字化连接商业活动，成为一家值得信赖的企业级全场景运营服务商”为愿景，以“客户第一、团队协作、拼搏担当、诚信正直、拥抱变化”为公司文化价值观，坚定“行稳见远，开放共生”的经营理念，通过持续构建开放的供应链、产业链、生态链，形成以数据驱动的数字业务形态，最终形成一个员工值得托付的、合作伙伴共生的、客户始终信赖的共生平台。

(6) 企业文化

在公司发展战略和企业文化的指引下，公司建立了多元化的宣传渠道和方式，向企业员工和社会公众宣扬公司文化价值观，使文化建设融入到经营管理过程的同时，提高社会公众对企业的认知度。为支撑使命和愿景落地，并助力集团战略落地和业务发展，公司加大集团文化价值观和行为准则的内容和案例宣导，让文化深入人心，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和创造力，增强企业全员的凝聚力，以及以客户为中心的拼搏担当。

2、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办公行业和SaaS行业特点，建立了系统、有效的风险评估体系：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准确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及时进行风险评估。

公司采用定量及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风险分析及评估，对财务状况、资金状况、资产管理、运营管理等内部风险因素进行收集，为管理层制订风险应对策略提供依据，同时公司组织开展专项风险评估项目，定期报告对可能影响公司目标实现的各种内部外部风险，及时提出应对风险的策略措施。公司审计部及相关职能部门对公司总部及各子公司的主要业务流

程进行风险识别、风险评估和内控测试，并针对所发现的风险及内控缺陷提出改善建议。

3、控制活动

为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政策和程序，主要包括：业务流程与授权审批、会计系统控制、资产安全控制等。

（1）业务流程与授权审批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建立健全业务流程建设，梳理和完善各级单位权限表，完善流程、关键风险控制点测评，构建以流程为中心的管理体系，追求企业组织的简单化和高效化。公司各项经营活动需审批业务必须要有明确的审批权限及流程，明确各岗位办理业务和事项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为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合规性，公司审计部门针对具体业务事项进行独立稽核，通过独立稽核来验证各项交易和记录的正确性。

（2）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严格遵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通过《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具体业务核算和费用报销制度规范会计工作秩序，明确了各岗位职责，并将内部控制要求贯穿其中，不断加强公司会计管理，提高会计工作的质量和水平。公司通过SAP管理信息系统进行账务处理，使财务核算工作实现信息化，有效保证了会计信息及资料的真实、完整。

（3）资产安全控制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对公司资产的购置、登记、管理、处置以及相关财务核算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严格的登记、管理及记录，严格控制固定资产的日常管理、维护及报废，保护固定资产安全，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定期盘点、账实核对等措施，保证了资产的安全、完整。

4、信息与沟通

（1）信息系统管理

公司设立数字化中心，配有专业技术人员负责对信息系统开发维护、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控制，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公司业务和后台支撑系统实现业务与财务信息高度集成、有效流转，确保各管理层级、各部门、各业务单位以及员工与管理层之间信息传递更迅速、顺畅，沟通更便捷、有效。

齐心数字化运营平台已经经过多年的持续构建升级，报告期内积极推动大模型和AIGC技术应用于数字化采购各业务环节，大幅提升了团队服务能力和服务半径，为公司横向多场景扩张提供了强有力支撑，形成多场景综合性数字化采购服务平台竞争力。数字化平台建立了用户、商品、订单、结算、调度及供应链等多个共享服务中心，并通过数据中台和技术中台为服务中心提供坚实的能力支撑，为企业客户构建了集大数据处理、移动端支持、业务自动化和高效协同

于一体的安全可控服务体系。

（2）信息披露

公司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一般规则、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披露标准、信息的传递、审核及披露程序、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职责和责任追究制度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进一步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证券投资部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的日常职能部门和执行对外信息披露的唯一机构，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设置了联系电话等投资者沟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与交流。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上述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5、内部监督

公司积极加强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一是对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情况进行常规、持续的监督检查，二是对内部控制的某一或者某些方面进行有针对性的监督检查。报告期内，我们重点对以下事项做了专项内部监督。

（1）对外投资

公司建立了系统完善的投资决策机制，并在《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中分别明确了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审批流程、披露标准，严格界定重大投资的决策权限与程序、投资管理以及相关职责等。公司对外投资活动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执行，确保对外投资活动的规范性、合法性和效率性。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除根据业务需要增设新的控股子公司外，主要为对前期参股股权投资业务进行投后管理。投后管理部门积极与参股公司管理层保持定期沟通，通过积极的财务监控、战略建议与支持、公司治理和投资风险管理，保护公司自身权益。

（2）关联交易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等作了明确的规定，明确划分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规定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原则等作出了明确规定，规范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力求遵循诚实信用、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有效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加强关联交易事前监控、识别和内部控制管理，积极规范和控制关联交易申报和流程审批，并将关联交易事项列为重大信息内部申报范围。公司各部门或各子公司发生或拟发生关联交易事项，无论金额大小，报告义务人均需履行报告义务。经核查，报告期内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3）对外担保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对外担保风险控制制度，《公司章程》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制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审批和披露义务。公司无逾期和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对外担保（非子公司担保），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事项。

（4）子公司管理

公司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进行统一协调，重点关注子公司的发展战略、年度财务预决算、重大投融资、重大担保、大额资金使用、主要资产处置、重要人事任免、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重要事项。公司分事业部对分子公司进行管理，各事业部建立配套制度对各项业务进行规范。集团审计部定期对各子公司进行审计，规范子公司的运作，促进子公司健康、持续发展。公司通过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和流程，明确母子公司间的权责、利益关系，确保母公司对子公司实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子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建立适合公司实际情况的考核奖惩制度与薪酬管理制度，并报备公司人力资源部，充分调动经营层和全体职工积极性、创造性，形成公平合理的竞争机制。

为加强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和控制，推动治理制度更加规范，确保子公司规范、高效、有序运作，管理层将以往实施的《子公司管理制度》修订更新，提报 2024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子公司的设立/并购取得、治理及日常运营、财务管理、内部审计监督和信息管理等做出了更为清晰的制度规范。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0.5%但小于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0.5%但

小于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1）控制环境无效；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3）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够发现该错报；
- （4）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 （5）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出现以下情形，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 （1）关键岗位人员舞弊；
- （2）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3）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4）财务报告过程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虽未达到重大缺陷标准，但影响财务报告达到合理、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直接损失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0.5%但小于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直接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0.5%但小于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的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五）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